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

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召开2016年全省电力依法行政管理工作培训会议的通知

各市州经信委，县市区经信局，国网湖南省公司：

为进一步提高全省电力行政执法管理工作能力，加强电力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加强工作经验交流，经研究，决定召开2016年全省电力依法行政管理工作培训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主要内容

1、省直机关党校行管法学教研室主任杨叶红从宏观层面讲解在执法工作中加强法制思维的重要性(党员干部必备的法治思维)；

2、中南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彭中礼从微观层面讲解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的重要性（增强法律意识，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3、国网公司法律专家、一级法律顾问，国网省公司经法部处长吴红霞从现有法律法规层面讲解如何做好电力执法工作（电力执法实务）；

4、安徽省经信委电力设施和电能保护办公室负责人介绍安徽省电力设施和电能保护工作做法和主要经验。

二、培训会议时间

11月2日（星期三）下午报到，11月3—4日培训会议。

三、培训会议地点

兴威华天大酒店（长沙市天心区南二环二段306号，0731−89865188）。

四、参加人员

1、各市州经信委电力执法支队负责人和业务骨干各1名；

2、各县（市、区）经信部门电力执法大队负责人和业务骨干各1名；

3、国网湖南省公司安全质量部、营销部、运行检修部、经济法律部等部门和各市州国网公司各派1名人员参加。

五、相关要求

1、各市州经信委电力执法支队负责通知辖区内县（市、区），包括省直管试点县（市）电力执法大队派人参加培训会议，国网湖南省公司安全质量部门负责组织本系统人员参会培训。各单位于10月18日（星期二）前将参会人员回执整理汇总后传真到省经信委能源处，并将回执电子版发送到hnjxwnyc@126.com。

2、此次培训会议参会人员多，为切实搞好培训保障，各市州经信委电力执法支队负责辖区内县（市、区）电力执法大队参加培训会议人员的管理，国网湖南省公司安全质量部门负责本系统参会培训人员管理，所有参会培训人员，必须服从管理，听从指挥，严格遵守和落实培训会议各项工作纪律要求。

3、国网湖南省公司安全质量部门负责安排车辆负责会务保障。

联系人：吴林斌　0731-88955498　13308492322

传　真：0731-88955498

附件：参会人员回执

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6 年 10 月 9 日

附件

参会人员回执

单 位 名 称	姓　名	性别	职　务	联系电话

注：请各参会单位于 10 月 18 日（星期二）前将参会人员名单报省经信委能源处（传真：0731—88955498）。